**桃園市觀音區公所108-111年推動性別主流化**

**實施計畫**

經108年4月26日108年度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定期會議決定通過

1. 依據

依「108-111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區公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1. 計畫目標
2. 加強性別觀點融入例行業務。
3. 推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以下簡稱CEDAW)宣導。
4. 逐步提供不同性別不同需求之服務，落實性別平等。
5. 執行對象

本所全體人員(含編制內員工、約聘僱及臨時人員)及轄區全體居民。

1. 實施期程

108年1月至111年12月。

1. 實施策略與措施
2. 組織性別平等專案小組：
3. 由區長為召集人，主任秘書為副召集人，課室主管、秘書、視導及其他具性別平等資格之人員為委員，職務異動時，其接任人員為當然委員遞補之。
4. 得聘請1位中央或地方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擔聘委員。
5. 每年4月底前召開定期會議，報告前一年執行成果(附件1)，並訂定當年度實施計畫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6. 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秘書擔任相關案件申訴窗口。
7. 於本所1樓哺乳室設置案件申訴信箱(含鎖)，申訴窗口定期檢視。
8. 執行申訴案件處理流程，視實際執行情形修訂之，並週知本所全體人員(含編制內員工、約聘僱及臨時人員)。
9. 執行性別平等促進事宜。
10. 性別意識培力：
11. 推派同仁參與桃園市政府舉辦之性別主流化相關教育訓練。
12. 人事室每年應依不同職級及業務人員屬性(如一般人員、主管人員、機關首長、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等)規劃課程內容，以專題演講、網絡研習、工作坊、電影賞析或讀書會等各種形式，辦理一般公務人員及主管人員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及CEDAW實體課程各2小時。
13. 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：依「各機關公務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」規劃：
14. 基礎課程：使公務人員具備性別主流化之基本概念，如性別平等政策概論、性別意識一般通論、CEDAW導論等。
15. 進階課程：使性別主化之理念、目標及操作架構與業務工作相結合，曾參加基礎課程訓練之人員，宜施以進階課程訓練，如性別主流化工具與實例運用、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各領域專案研討、CEDAW實務及案例研討等。
16. CEDAW實體課程：依『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」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』之訓練內容辦理，如直接歧視與間接歧視、暫行特別措施、各機關業務與CEDAW關聯性、如何運用CEDAW於機關業務及施政等。
17. 鼓勵同仁自行上網研習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。
18. 每人每年必修相關課程達一定時數(實體或數位課程均可，建議以實體課程為主、數位課程為輔)：
19. 所內全體人員（含編制內員工、約聘僱及臨時人員）：每人每年應完成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及CEDAW實體課程各2小時。
20. 性別議題聯絡人及代理人：每人每年應參加桃園市政府辦理之各項性別意識培力課程10小時以上，其時數可將其他性別平等相關訓練研習時數納入併計。
21. 每年4月、7月、10月初提報前一季培力訓練成果報告(附件2)，次年1月初提報前一年度培力訓練總成果(附件3)。
22. 宣導：
23. 利用所內召開會議，對所內全體人員加強性別主流化之宣導，宣導重點包括以下項目：
    1.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。
    2. CEDAW。
    3. 性別主流化推動工具。
    4. 108-111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區公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。
24. 結合里鄰長/里民相關會議及活動，運用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-教育宣導之短片(位置篇、平等篇、出嫁篇、互相幫助篇、發揮潛能篇及家務分工篇，含國、台、客語版)、性別平等微電影徵選活動之得獎作品、桃園市政府105年CEDAW暨性別平等宣導影片等，加強對區民推展性別平等之宣導，或視情形延請專家進行專題演講，以落實性別平等觀念。於活動後進行滿意度調查，調查結果作為日後相關宣導之改進參考。
25. 每年至少辦理1次CEDAW或性別平等議題之宣導活動。
26. 每年4月、7月、10月初提報前一季培力訓練成果報告(附件2)，次年1月初提報前一年度培力訓練總成果(附件3)。
27. 持續維護本所全球資訊網-性別主流化專區，提供即時且多元資訊。
28. 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。
29. 經費來源

由本所各年度「一般行政-行政管理-一般業務」預算項下支應。

1. 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，並提報本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查通過後，再提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及性平會備查。

**(108-111年)各區公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**

附件1

**○○○年度桃園市觀音區公所執行成果表**

| 項次 | 項目 | 執行項目 | 10○年度執行成果(舉例) | 備註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 |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(含性別議題聯絡人) | 1.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。 2.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任一性別不得低於3分之1。 3. 為推動該區公所性別業務，需穩定各區公所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。 4. 區公所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。 | * 1. 本區公所已於○年○月○日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，本年度共召開○次。   2. 本區公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總人數○人，男性委員○人(○%)；女性委員○人(○%)。   3. 本(10X)年性別議題聯絡人：\_\_\_\_\_\_\_，擔任期間：○月至○月，穩定度\_\_\_\_\_%。   4. 本區公所各委員會性別比率(請依各區公所情況自行增列)。   (1)委員會名稱：  (2)委員總人數○人，男性委員○人(○%)；女性委員○人(○%)。 | 穩定度算法為1(年)/1(人)  =100%；1(年)/2(人)  =50%，  以此類推。 |
| 二 | 性別意識  培力 | 1. 該區公所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「一般公務人員」係指(1)依法任用、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。(2)依法聘任、聘用及僱用人員。(3)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。 2. 該區公所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「主管人員」係指機關正副首長、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。 3.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、比例及平均時數。「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」係指實際從事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業務相關事宜(包括性別主流化、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、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措施、性別平等委員會、性別平等專責/案小組)之專責、兼辦人員(含性別平等督導、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議題代理人)。 | * 1. 本區公所一般公務人員共有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。主管人員共有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。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共有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。   2. 一般公務人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，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，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。受訓比率較前年增加/減少○%。   3. 主管人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，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，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。受訓比率較前年增加/減少○%。   4.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，參與性別課程為○人(分別男性○%，女性○%)，平均受訓時數○小時，參訓1日以上性別工作坊為○人，受訓人數比率較前年增加/減少○%。 |  |

**桃園市政府性別培力、宣導執行成果表**

附件2

(每課程/活動填報1表)

| 項次 | 項目 | 資料內容 | 備註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主辦單位 | 政府單位，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 民間單位，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分為政府單位或民間單位 |
| 2 | 協辦單位 | 政府單位，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 民間單位，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分為政府單位或民間單位 |
| 3 | 年度 |  |  |
| 4 | 課程/活動日期 |  |  |
| 5 | 課程/活動名稱 |  |  |
| 6 | 課程/活動對象 |  |  |
| 7 | 辦理形式 |  | 演講、電影賞析與導讀(討論會)、工作坊、讀書會等。 |
| 8 | 課程/活動類別 |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 權力、決策與影響力  就業、經濟與福利  教育、文化與媒體  人身安全與司法  人口、婚姻與家庭  健康、醫療與照顧 環境、能源與科技  性別主流化的發展與運用  歷史發展與總體架構  工具概念與實例運用  性別統計  性別影響評估  性別預算  性別分析  性別基礎概念或性別平等意識培力  CEDAW  其他新興議題 |  |
| 9 | 課程/活動目標 |  | 請以300字以內文字描述。 |
| 10 | 課程/活動簡介(大綱) |  | 請以300字以內文字描述。 |
| 11 | 參加人數 | 共\_\_人，分別為男性：\_\_人；女性：\_\_人。 | 課程/活動以人數為計，非人次。 |
| 12 | 相關照片 | 請提供2張以上電子檔照片，且須有簡要文字說明。 | 每張照片說明均為50字以內。 |
| 13 | 相關連結 | 若有網址連結，請填入活動網址。 | 請確認網路連結有效性。 |
| 14 | 聯絡方式 | 單位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 聯絡人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 聯絡人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 聯絡人傳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 聯絡人E-mail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 |
| 15 | 講師資料 | (1)授課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  (2)講師資料請填寫下表**「性別培力講師資料」**。  (3)本成果(含講師資料)將公開於網路，為個資法規範項目，請以書面或電子郵件徵詢講師個人同意上傳，檢附「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」。 | 1.性別培力課程可能有眾多講師分授不同課程，請述明講師及其授課名稱。  2.請提供講師最新資料。  3.講師資料將隨同本成果表公布於網路，為個資法規範項目，請以書面或電子郵件徵詢講師個人同意上傳，並檢附**「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」**。 |
| 16 | 滿意度分析 | 請參考「問卷調查分析表格式」。 | 需包含統計分析，且需區分男女。 |
| 17 | 其他 | 1.請附簽到表、講義內容。  2.另視實際情況，請檢附計畫書。 | 均檢附電子檔即可。 |

**桃園市政府**

**性別培力講師資料**

1. 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2. 性別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3. 現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4. 職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5. 類別：學術或研究單位，民間團體或實務界，其他
6. 專長領域(請勾選，可複選)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性別與政策(100) |  | 性別與民俗、宗教(114) |
|  | 性別與法律(101) |  | 性暴力與人身安全(性侵害、家暴、性騷擾防治)(115) |
|  | 性別與政治(102) |  | 性別與犯罪(116) |
|  | 性別與社區參與(103) |  | 性別、婚姻與家庭(117) |
|  | 性別與生涯發展(104) |  | 性別與地政(118) |
|  | 男性研究(105) |  | 性別與健康(119) |
|  | 性別與遷移(跨國婚姻、新移民女性、跨國移工、人口販運等)(106) |  | 性別與環境(120) |
|  | 性別與勞動(107) |  | 性別與空間、工程、設計(121) |
|  | 性別與經濟、財經(108) |  | 性別與科技、日常生活(122) |
|  | 性別與社會福利(109) |  | 性別與農業(123) |
|  | 性別與教育(110) |  | 性別與國防(124) |
|  | 性別與文史藝術(文化產業等)(111) |  | 性別與族群(125) |
|  | 性別與媒體(112) |  | CEDAW(126) |
|  | 性別與運動、休閒(113) |  | 其他新興議題(127) |

**桃園市政府**

**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**

一、本府取得您的個人資料，目的在於辦理本府「性別意識培力」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次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如「桃園市政府性別培力、宣導執行成果表」所載。

三、您同意本府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分，與您進行聯絡並從事相關素行查核；並同意本府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四、本聲明暨同意書若有未盡事宜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律之規定辦理。

五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府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個人資料之效果。

立同意書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(須本人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*問卷調查分析表格式**

**一、量化分析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瞭解程度  題次 | | 非常瞭解  人數(%) | 瞭解  人數(%) | 普通  人數(%) | 不瞭解  人數(%) | 非常不瞭解  人數(%) |
| 第1題  (簡易題文) | 合計 |  |  |  |  |  |
| 男 |  |  |  |  |  |
| 女 |  |  |  |  |  |
| 第2題  (簡易題文) | 合計 |  |  |  |  |  |
| 男 |  |  |  |  |  |
| 女 |  |  |  |  |  |
| 第3題  (簡易題文) | 合計 |  |  |  |  |  |
| 男 |  |  |  |  |  |
| 女 |  |  |  |  |  |
| 第4題  (簡易題文) | 合計 |  |  |  |  |  |
| 男 |  |  |  |  |  |
| 女 |  |  |  |  |  |
| 第5題  (簡易題文) | 合計 |  |  |  |  |  |
| 男 |  |  |  |  |  |
| 女 |  |  |  |  |  |
| 第6題  (活動/課程能應用於日常生活或業務中) | 同意程度 | 非常同意  人數(%) | 同意  人數(%) | 普通  人數(%) | 不同意  人數(%) | 非常不同意  人數(%) |
| 合計 |  |  |  |  |  |
| 男 |  |  |  |  |  |
| 女 |  |  |  |  |  |
| 實際人數 | 合計 人；男 人(%)、女 人(%)。 | | | | | |
| 備註 | 如有多題，請自行增列題次。 | | | | | |

1. **質化分析**(請以文字陳述活動辦理情況、參與程度、未來課程建議事項等)

**桃園市政府性別培力、宣導總執行成果表**

附件3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活動名稱 | 辦理單位 | 日期 | 參加對象 | 參加人數 | | |
| 1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2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3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4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5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6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7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8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9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10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11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12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13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14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15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
| 16 |  |  |  |  | 合計  \_\_\_\_\_人 | 男 | 人 |
| 女 | 人 |